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 议通知于2025年10月24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全体监事。本次会议于 2025年10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 事3人,全体监事均亲自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汉玲女士主持,公司高 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 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3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具体内容于2025年10月3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5年10月31日